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

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4]第 020075 号

(共一册，第一册)

评估机构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报告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20056202400779
合同编号:	国融兴华(2024)020098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4]第020075号
报告名称: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评估结论:	83,182,888.47元
评估报告日:	2024年03月31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人员:	吕杰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11180120 刘静敏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21000057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04月29日

## 目录

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4
二、 评估目的.....	9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9
四、 价值类型.....	11
五、 评估基准日.....	12
六、 评估依据.....	12
七、 评估方法.....	14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6
九、 评估假设.....	19
十、 评估结论.....	20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21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4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25
十四、 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师签章.....	26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27

##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及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和未来收益预测数据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 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4]第 020075 号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为此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基准日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 7,489.33 万元，评估价值 10,259.48 万元，增值 2,770.15 万元，增值率 36.99%；总负债账面价值 1,941.19 万元，评估价值 1,941.19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5,548.14 万元，评估价值 8,318.29 万元，增值 2,770.15 万元，增值率 49.93%。

本评估结论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

---

解及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  
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4]第 020075 号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项目的委托人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和相关资产监管部门。

（一）委托人概况

名称：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687129467D

法定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26 号 4 号楼 1 单元 3 层 22 号

法定代表人：张锋

注册资本：16043.475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9 年 04 月 02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04 月 0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林牧渔

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再生资源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畜禽粪污处理利用；热力生产和供应；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供冷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装备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土地整治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气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 1、注册登记情况

名称：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9JXLX5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22号恒美国际商务大楼513号

法定代表人：叶东升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6日

营业期限：2016年11月16日至2036年11月15日

经营范围：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水污染治理；水土保持及保护；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环境监测；产品设计；模型设计；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废旧物资回收、利用、处理；保洁服务；物业服务；销售：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工艺礼品；道路货运经营；环卫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园林景观工程；建筑施工废弃物治理服务；其他固体废物治理服务；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物联网服务；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机电设备技术开发、销售、安装和维修维护；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

### 2、历史沿革



(1) 2016年11月16日，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由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00
2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	8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 2019年3月27日，根据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决定将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5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如下：（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2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	80.00
合计		5000.00	100.00

(3) 2019年10月9日，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分别向共青城圣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青岛金光紫金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转让所持公司股权，转让后具体如下：（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60.00	33.20
2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2840.00	56.80
3	共青城圣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	9.00
4	青岛金光紫金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截止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 3、公司简介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为控股型管理公司，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其下属两家子公司分别为：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80%）和河南中联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7%）。

主要经营主体为其下属控股公司--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0%）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涉及生活垃圾分类、环卫清扫、垃圾清运和垃圾分拣等领域，全部业务集中在河南省内区域。

对河南中联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7%）无控股权，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百川环服公司秉持“创造资源循环、自然和谐、生活美好的人居环境”的企业使命，聚焦环保、新能源及循环经济领域、形成以垃圾分类及再生资源回收业务为主线，同时向下游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转运、垃圾终端处理等分支业务拓展，已逐步成为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的全产业链服务商。

#### 4、股权架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下属子公司名称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1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	是
2	河南省中联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7%	否
3	漯河市中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	否
4	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	是
5	上蔡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	是
6	洛阳百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	是
7	长垣市百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	是
8	焦作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	是
9	信阳百畅智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	是
10	新乡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	是
11	鹤壁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70%	是
12	鹤壁汇金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95%	是
13	驻马店中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20%	否

#### 5、近三年企业的资产、负债、权益状况和经营业绩

##### （1）合并口径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231,412,169.56	240,149,245.01	263,298,351.66
总负债（元）	147,091,424.80	142,953,853.53	173,687,511.59

股东权益（元）	84,320,744.76	97,195,391.48	89,610,840.07
经营业绩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4,416,342.34	91,596,816.79	86,069,939.73
利润总额（元）	5,605,143.76	16,929,822.27	11,047,102.31
净利润（元）	4,615,160.73	13,507,272.78	8,063,352.64

## (2) 母公司口径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64,440,502.79	69,388,329.54	74,893,296.23
总负债（元）	1,940,612.59	820,621.75	19,411,941.75
股东权益（元）	62,499,890.20	68,567,707.79	55,481,354.48
经营业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元）			
利润总额（元）	-386,580.66	6,087,868.70	-2,958,558.05
净利润（元）	-369,299.35	6,067,817.59	-2,958,683.05

注：2021-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报告号“中天运豫[2022]审字第 00011 号”、“中天运（豫）[2023]审字第 00063 号”和“中天运（豫）[2024]审字第 00054 号”审计报告。

## 6、经营资质

(1) 郑州市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证号：许字：X1-0753，服务项目：城市道路清扫、生活垃圾清运；有效期：2023 年 4 月 23 日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

(2)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豫）JZ 安许证字[2023]200214，许可范围：建筑施工，有效期：2023 年 03 月 06 日至 2026 年 03 月 06 日。

(3) 售后服务评价认证证书，证书编号：73322F10023R0S，服务能力符合：五星级，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资质范围内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道路保洁）、垃圾分类运营及分类运输服务；废旧物资的回收（生活垃圾低值可回收品）的售后服务（五星级），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

(4) 再生资源回收、分拣、清运、处理服务资质证书，编号：ZSZYXH4101052019465，有效期：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5) 垃圾分类处理宣传培训企业资质等级证书，证书编号：ZSZYXH201901128，资质等级：一级，有效期：2023年12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

###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关系

本次评估项目的委托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

### (四)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和相关资产监管部门。

## 二、 评估目的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为此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基准日价值参考。

##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资产总额为74,893,296.23元，其中：流动资产为19,961,533.42元，非流动资产为54,931,762.81元；负债总额为19,411,941.75元，其中：流动负债为19,411,941.75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55,481,354.48元。详见下表：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66.03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负债	

预付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7,741.75
其他应收款	19,946,700.00	应付利息	
存货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其他应付款	19,404,2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367.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9,961,533.42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9,411,941.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54,731,762.81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19,411,941.75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15,000,000.00
商誉		盈余公积	340,091.23
长期待摊费用		未分配利润	-9,858,73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481,354.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31,762.81		
资产总计	74,893,296.23	负债和所有者合计	74,893,296.23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一致。

### (三) 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无实物资产，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控股子公司—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实物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机器设备：主要包括地磅、回收箱、融雪剂撒布机和智能垃圾分类设备

等，均可正常使用，位于管城分拣中心、各小区及项目公司内。

2、车辆：包括日常办公车辆、垃圾车和洒水车等专项作业车、电动三轮车等，全部年检有效，正常使用，权属清晰。

3、电子设备：主要包括各型号的电脑、打印机和办公家具等，均可正常使用，位于各公司办公区域。

#### （四）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 1、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外购软件、特许经营权等。

（1）外购软件为财务办公软件，正常使用；

（2）特许经营权为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城市管理局与孙公司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签订的《管城回族区生活垃圾分拣中心项目经营协议》，项目规模：1）大件垃圾和园林垃圾处理规模 40 吨/日；2）废纺垃圾处理规模 10 吨/日；3）可回收再生资源：处理规模 80 吨/日；4）有害废弃物：暂存规模 10 吨/月。

经营权的授权范围为：在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生活垃圾分拣中心项目的经营期限内，在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行政区域范围内负责对大件垃圾、园林垃圾、废纺垃圾、可回收再生资源和有害废弃物进行收运、处理和暂存的有经营权。同时运营及管理管城区生活垃圾分拣中心物联网监管平台及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基地。

经营期限：2020 年-2048 年，共 29 年。

##### 2、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共 36 项，包括 22 项专利权，截止评估基准日，证载权利人均均为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专利均在有效期内，且按期缴纳了专利费；13 项软件著作权，证载权利人均均为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1 项域名。

#### （五）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详见上述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 四、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

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 评估基准日

(一)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 按照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资产评估应对的经济行为实现日接近的原则，委托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共同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本次按照评估基准日参数进行选取。

## 六、 评估依据

(一) 经济行为依据

无。

(二) 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 4、《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7 号，2019 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修改）；
- 6、《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 7、《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 8、《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 76 号）；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65 号）；

- 10、《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第[2016]36号）；
- 11、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 12、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税费优惠政策指引（2.0）》。

###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1、《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2、《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3、《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4、《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 15、《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
- 1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 17、《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 18、《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 （四）权属依据

- 1、车辆行驶证；
- 2、设备购置合同和发票；
- 3、专利证书和软件著作权证书；



4、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取价依据

1、评估基准日 LPR;

2、《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3 年);

3、易车网、京东商城等网站;

4、《资产评估报告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5、《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6、财政部官网、同花顺 iFind;

7、企业有关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8、企业提供的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资料;

9、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10、同花顺 iFind 提供的相关行业统计数据;

11、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数据库;

12、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1、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公司提供的资产清单;

3、评估申报表明细表和收益预测表。

七、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选择理由如下: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为控股型公司，自身无实际业务，且无未来明确的业务开展计划，对未来预期收益及风险难以衡量，因此，本项目不适用收益法对评估对象进行评估。

考虑我国资本市场存在的与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直接可比的同行业公司不满足数量条件、同时同行业市场交易案例较少、且披露信息不足，因此，本项目不适用于市场法。

考虑委托评估机构所收集资料能够满足对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进行评定估算的要求，因此，本项目适合选用资产基础法对评估对象进行评估。

故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 （一）资产基础法

#### 1、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通过对现金进行现场盘点，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等，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2）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价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价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价值；对于有确凿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 （3）其他流动资产，

评估人员在对其他流动资产申报值核实无误的基础上，通过查询纳税申报表等，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 2、非流动资产

##### （1）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收集有关的投资协议、被投资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等资料，并与资产评估申报表所列内容进行核对。经核实无清查调整事项。评估人员向企业了解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和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重点关注对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控制权情况，并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控制权情况，采用以下评估方法：

1) 对拥有控制权且被投资单位正常经营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同一评估基准日对被投资单位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整体评估，对被投资单位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并以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的收益法净资产价值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

2) 对不具有控制权的河南省中联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采用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

注：对被投资单位实缴和认缴出资比例不一致的，章程、协议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即按照约定的出资比例（实缴或认缴）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章程、协议无约定的，评估人员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企业历史分红的实际情况，按照以下方式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价值+应缴未缴出资额)×该股东认缴的出资比例-该股东应缴未缴出资额。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根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表收集有关的投资协议、被投资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等资料，并与资产评估申报表所列内容进行核对，了解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资产构成情况、实缴情况等，最终采用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评估价值。截止评估基准日，被投资单位漯河市中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净资产为负数，资不抵债，本次评估参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为0。

## 3、负债

对企业负债的评估，主要是进行审查核实，评估人员对相关的文件、合同、账本及相关凭证进行核实，确认其真实性后，根据负债可偿还情况分别确定评估价值。

##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 (一) 接受委托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评估报告提交时间及方式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 （二）前期准备

根据评估基本事项拟定评估方案、组建评估团队、实施项目相关人员培训。

## （三）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评估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收益法预测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and 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 2、初步审查和完善产权持有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收益法预测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情况、有无与历史年度经营数据不相符情况等，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收益法预测表”有无漏项、错报、统计数据失真等情况，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收益法预测表”进行修改、补充、完善。

###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1）根据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形（包括实物资产、无形资产等），选择适当的方式，通过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查、检查等方式进行调查，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对不宜进行逐项调查的，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样等方式进行调查。

(2) 对被评估单位收益状况进行调查：评估人员主要通过收集分析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对企业的经营业务进行调查，收集了解的主要内容如下：

- 1) 调查了解企业历史年度股权资本的构成、变化，分析其变化的原因；
- 2) 调查了解企业历史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及其变化，分析主营业务收入变化的原因；
- 3) 调查了解企业历史年度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其变化；
- 4) 调查了解企业主要的其他业务构成，分析各业务对企业营业收入的贡献情况；
- 5) 调查了解企业历史年度利润情况，分析利润变化的主要原因；
- 6) 调查了解企业各项生产指标、财务指标，分析各项指标变动原因；
- 7) 调查了解企业未来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
- 8) 调查了解企业的税收及其他优惠政策；
- 9) 调查收集企业所在行业的有关资料，了解行业现状、区域市场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 10) 调查了解企业的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内容及其资产状况。

####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收益法预测表”申报表，以做到：资产负债“账、表、实相符”，收益预测客观、合理，符合企业生产经营预期。

####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并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 (四) 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的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 (五) 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 （六）内部审核

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项目负责人在内部审核完成后，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根据反馈意见进行合理修改后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 （七）评估档案归档

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对工作底稿、资产评估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资产评估档案。

### 九、 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 （一）基本假设

1、公开市场假设，即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2、交易假设，即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3、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被评估单位以现有资产、资源条件为基础，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因为各种原因而停止营业，而是合法地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

#### （二）一般假设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特殊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3、在维持现有经营规模的前提下，未来各年度只需对现有资产的耗损（折旧）进行更新。即当资产累计折旧额接近资产原值或当资产净值接近预计的资产残值时，即假设该资产已折毕，需按照资产原值补充更新该资产。在发生资产更新支出的同时，原资产残值报废，按照更新后的资产原值提取折旧直至经营期截止；

4、企业在未来的经营期内，其管理等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近几年的变化趋势，并随营业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5、公司对现有使用的设备类资产能够保持现状持续使用；

6、假设预测期现金流入流出年度内均匀发生；

7、本次评估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评估测算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及价值体系；

8、假设企业经营资质到期后能如期顺利续办，不影响开展正常经营活动，同时不考虑因资质续办发生的相关费用。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十、 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独立、公正和客观的原则及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其评估结果如下：

### (一)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 7,489.33 万元，评估价值 10,259.48 万元，增值 2,770.15 万元，增值率 36.99%；总负债账面价值 1,941.19 万元，评估价值 1,941.19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5,548.14 万元，评估价值 8,318.29 万元，增值 2,770.15 万元，增值率 49.93%。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996.15	1,996.15	-	-
2 非流动资产	5,493.18	8,263.33	2,770.15	50.43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473.18	8,263.33	2,790.15	50.98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	-	-20.00	-100.00
5 资产总计	7,489.33	10,259.48	2,770.15	36.99
6 流动负债	1,941.19	1,941.19	-	-
7 非流动负债		-	-	-
8 负债合计	1,941.19	1,941.19	-	-
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548.14	8,318.29	2,770.15	49.93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8,318.29 万元。

本次评估在确定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时，未考虑股权流动性和控股权溢价及少数股权折价等特殊交易对股权价值的影响。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本次评估前，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对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年报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天运（豫）[2024]审字第 00054 号”），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按照审计调整后的结果进行申报，本次对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



估是在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基础上进行的，本评估机构提请报告的使用者在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时要关注上述审计报告。

(二)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未考虑委估资产可能存在的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的相关费用和税项；未考虑抵押、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未考虑评估价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

(三) 本评估报告是在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提供与资产评估相关资料基础上做出的。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保证经营的合法性是委托人及相关当事方的责任；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该资料及其来源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和披露，不代表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提供任何保证，~~对该资料及其来源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

(四) 关于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特别~~说明~~以及该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无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五) 关于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特别~~说明~~以及该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无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六) 关于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的情况特别~~说明~~以及该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七) 关于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特别~~说明~~以及该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无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八) 关于担保/租赁/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特别~~说明~~以及该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1、2020年7月7日，法人股东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将拥有的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1000万元全部质押给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截止评估基准日，尚未解押。

2、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子公司部分设备类资产为融资租赁设备，具体明细如下：

(1)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豫 A3629K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车架号 (2156)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YTZ5250ZXX20D6	辆	1	517,483.05	430,519.76
2	豫 A6621K	车厢式可卸垃圾车 (含 17 方移动站) -425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YTZ5250ZXX20D6	辆	1	583,551.17	443,344.27
3	豫 A8152Y	长沙中联洗扫车 ZBH5180TXSDHE6	辆	1	529,203.54	397,089.60
4	豫 A1591W	长沙中联洗扫车 ZBH5180TXSDHE6	辆	1	529,203.54	397,089.60
5	豫 A7607Y	洒水车 车架号 (5623)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ZBH5180TXSDHE6	辆	1	495,375.52	399,876.16
6	豫 A3259Y	洒水车 车架号 (5606)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ZBH5180IXSDHE6	辆	1	495,375.52	399,876.16
7	豫 A7181G	洒水车 车架 (2096)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YTZ5181GSST0D6	辆	1	163,422.24	136,080.24
8	豫 A2717F	洒水车 车架 (2097)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辆	1	163,422.24	136,080.24

(2) 郑州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租赁物范围为特许经营权下涉及的房屋建构筑物和其他费用，以及相关配套设备和车辆。

(九) 关于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特别说明；

无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评估基准日后至评估报告有效期内，若被评估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我们不对评估基准日以后被评估资产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化承担责任。

(十一) 关于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特别说明；

1、本次评估中，我们参考和采用了被评估单位历史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报表，以及我们在同花顺 iFinD 中寻找的上市公司有关交易案例的公告和交易数据。我们的估算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上述公告和交易数据，我们假定上述公告和有关交易数据均真实可靠。我们估算依赖该等公告中数据的事实并不代表我们表达

任何我们对该资料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的任何保证，也不表达我们保证该等资料没有其他要求与我们使用该数据有冲突。

2、本次评估中所涉及的被评估企业的未来盈利预测是建立在被评估企业管理层制定的盈利预测基础上的。我们对上述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并根据评估过程中了解的信息进行了适当的调整。我们估算依赖上述收益预测数据的事实并不代表我们表达任何我们对该数据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的任何保证。

3、本次评估中，我们假定企业持续经营、现有资产生产经营不受限制、不会因为法律诉讼而停业。

(十二) 截止评估基准日，部分下属投资公司实缴比例与认缴比例不一致，具体如下：

1、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实缴资本 4,950.00 万元，其中：股东郑州百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 150.00 万元，欠缴 1,450.00 万元；股东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实缴 4,800.00 万元，欠缴 1,600.00 万元。

2、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鹤壁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缴资本 243.00 万元，其中：股东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实缴 195.00 万元，欠缴 505.00 万元；股东鹤壁市天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实缴 48.00 万元，欠缴 252.00 万元。

除上述两家单位外，本次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其他投资单位实缴比例与认缴比例均一致。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只能由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及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六)本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有效，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

十四、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31日

##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审定财务报表复印件；
- 附件二、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三、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附件五、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六、北京市财政局变更备案公告（2020-0065 号）；
- 附件七、评估机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附件八、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附件九、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十、资产评估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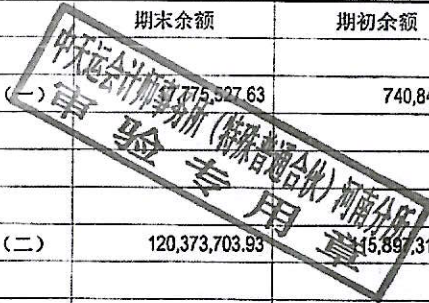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环...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775,527.63	740,840.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二)	120,373,703.93	115,897,310.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三)	1,557,099.10	2,300,578.5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四)	36,811,098.71	9,770,675.51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五)	209,540.04	242,019.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六)	4,355,774.82	4,786,301.13
流动资产合计		181,082,744.23	133,737,725.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七)	7,960,353.50	11,318,683.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八)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九)	9,746,000.18	13,363,469.03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八、(九)	19,384,367.63	23,172,424.56
累计折旧	八、(九)	9,638,367.45	9,808,955.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十)	-	1,701,112.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十一)	61,460,048.70	61,928,100.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二)	2,849,205.05	1,389,173.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215,607.43	89,900,538.44
资产总计		263,298,351.66	223,638,263.93



法定代表人：  
**叶东**

主管会计：  
**文喜**  
4101021915178

会计负责人：  
**霞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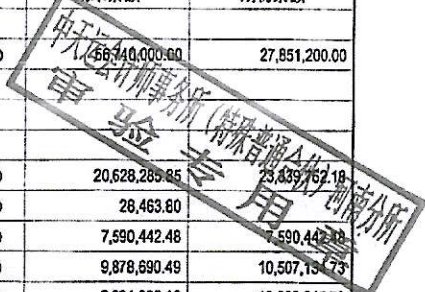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东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八、(十三)	66,740,000.00	27,851,2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十四)	20,628,285.85	23,839,762.18
预收款项	八、(十五)	28,463.80	
合同负债	八、(十六)	7,590,442.48	7,590,442.48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七)	9,878,690.49	10,507,134.73
其中：应付工资	八、(十七)	9,684,385.12	10,293,245.70
应付福利费			
应交税费	八、(十八)	14,598,777.29	9,624,113.26
其中：应交税金	八、(十八)	14,590,370.73	9,351,135.93
其他应付款	八、(十九)	29,126,436.87	15,906,105.49
其中：应付股利	八、(十九)	231,000.00	325,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8,591,096.78</b>	<b>94,818,758.1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八、(二十)	150,449.95	351,049.9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八、(二十一)	34,945,964.86	46,930,968.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5,096,414.81</b>	<b>47,282,018.36</b>
<b>负债合计</b>		<b>173,687,511.59</b>	<b>142,100,776.5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二)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八、(二十二)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外商资本			
<b>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b>	八、(二十二)	<b>50,000,000.00</b>	<b>50,000,000.00</b>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三)	15,000,000.00	15,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二十四)	340,091.23	340,091.23
其中：法定公积金		340,091.23	340,091.23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五)	12,322,615.81	6,567,549.66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77,662,707.04</b>	<b>71,907,640.89</b>
少数股东权益		11,948,133.03	9,629,846.5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89,610,840.07</b>	<b>81,537,487.4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263,298,351.66</b>	<b>223,638,263.93</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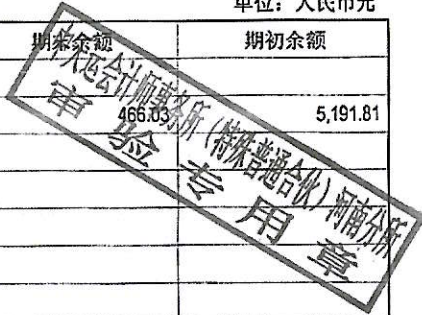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66.03	5,191.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十三、（一）	19,946,700.00	569,500.00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67.39	14,367.39
流动资产合计		19,961,533.42	589,059.20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二）	54,731,762.81	58,471,475.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2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31,762.81	58,671,600.08
资产总计		74,893,296.23	59,260,659.28



法定代表人：**叶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喜**  
4101021915178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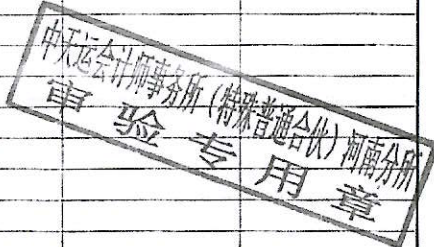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应交税费		7,741.75	7,741.75
其中：应交税金		7,741.75	7,741.75
其他应付款		19,404,200.00	812,880.00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411,941.75</b>	<b>820,621.7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9,411,941.75</b>	<b>820,621.7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外商资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000,000.00	15,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0,091.23	340,091.23
其中：法定公积金		340,091.23	340,091.23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9,858,736.75	-6,900,053.7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55,481,354.48</b>	<b>38,440,037.3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74,893,296.23</b>	<b>39,260,659.08</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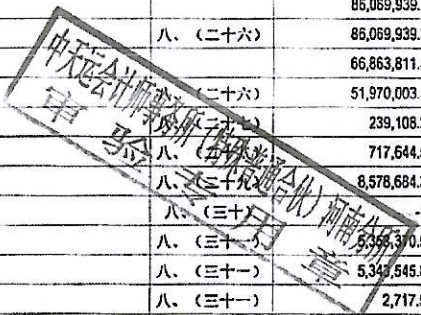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069,939.73	83,535,013.41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二十六)	86,069,939.73	83,535,013.41
二、营业总成本		66,863,811.31	71,378,042.86
其中：营业成本	八、(二十六)	51,970,003.55	54,479,593.35
税金及附加	八、(二十七)	239,108.22	162,331.95
销售费用	八、(二十八)	717,644.57	1,057,392.56
管理费用	八、(二十九)	8,578,684.39	9,449,115.56
研发费用	八、(三十)	-	186,956.28
财务费用	八、(三十一)	5,343,545.88	6,042,652.76
其中：利息费用	八、(三十一)	-	5,922,131.94
利息收入	八、(三十一)	2,717.50	9,149.7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二)	652,033.06	713,379.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三)	-3,358,329.96	-2,302,388.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三十三)	-3,358,329.96	-2,302,388.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四)	-5,566,355.94	-4,350,443.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五)	-32,479.32	-14,685.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六)	-650,780.52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50,215.74	6,202,831.73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七)	815,982.15	474,144.33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八)	19,095.58	381,594.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47,102.31	6,295,381.69
减：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九)	2,983,749.67	2,916,879.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3,352.64	3,378,502.44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55,066.15	1,603,927.40
2. 少数股东损益		2,308,286.49	1,774,575.04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8,063,352.64	3,378,502.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63,352.64	3,378,50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55,066.15	1,603,927.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08,286.49	1,774,575.04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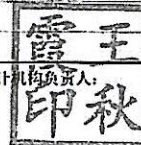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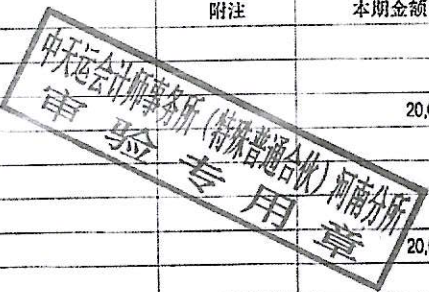


##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其中：营业收入		20,031.10	764,854.32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	-12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000.00	764,679.9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1.10	294.3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43.90	55.6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685.32	1,450.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三）	-3,739,712.27	3,882,696.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39,712.27	-2,647,807.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0.00	80,204.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8,558.05	3,199,496.75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0.00	-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8,558.05	3,199,496.75
减：所得税费用		125.00	20,051.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8,683.05	3,179,445.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958,683.05	3,179,445.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58,683.05	3,179,445.64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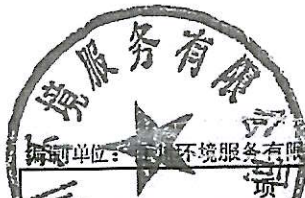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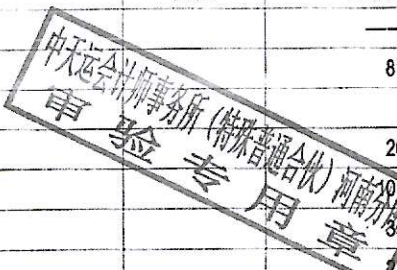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121,073.67	67,320,74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179.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72,195.66	38,095,07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93,269.33	105,465,995.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407,559.23	20,695,426.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49,363.44	37,447,992.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0,673.18	2,221,387.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9,682.65	36,084,05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17,278.50	96,448,86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5,990.83	9,017,132.6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0,320.00	4,6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320.00	4,6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80,172.81	5,870,746.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0,172.81	5,870,74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9,852.81	-5,866,136.9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740,000.00	28,651,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04,200.00	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54,200.00	39,151,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51,800.08	34,076,169.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89,299.58	5,847,367.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04,200.00	4,090,05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745,299.66	44,013,592.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099.66	-4,862,392.5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489.27	2,451,866.1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7,775,527.63	740,489.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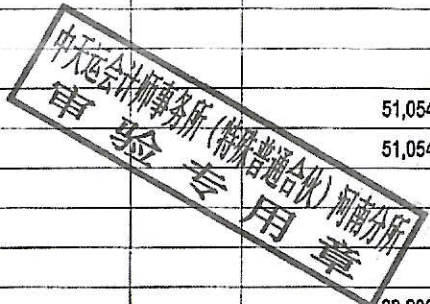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54.22	3,959,543.0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054.22</b>	<b>3,959,543.0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3,10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80.00	4,311,983.8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280.00</b>	<b>5,185,211.8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774.22</b>	<b>-1,225,668.7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30,504.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6,530,504.2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46,7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9,946,700.00</b>	<b>5,300,00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946,700.00</b>	<b>1,230,504.2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24,2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924,200.00</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924,200.00</b>	<b>-</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725.78</b>	<b>4,835.4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1.81	356.3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66.03</b>	<b>5,191.81</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1-6月

附注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	-	-	340,091.23	6,587,549.66	71,907,640.89	9,629,846.54	81,537,487.43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	-	-	340,091.23	6,587,549.66	71,907,640.89	9,629,846.54	81,537,487.43	
三、本年期初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318,286.49	8,023,352.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755,066.15	5,755,066.15	2,308,286.49	8,063,322.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0,000.00	1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10,000.00	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	-	-	340,091.23	12,322,615.81	77,662,707.04	11,946,133.03	89,610,840.07	

王秋霞印

文印喜 4101021915178

升叶印东

法定代表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上年同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50,000,000.00			15,101,295.84			22,146.57	6,812,896.04	71,936,339.55	6,855,271.50	78,791,611.05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15,101,295.84	-	-	22,146.57	6,812,896.04	71,936,339.55	6,855,271.50	78,791,611.05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295.84			317,944.56	-245,346.38	-28,698.66	2,774,575.04	2,745,876.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03,927.40	1,603,927.40	1,774,575.04	3,378,502.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295.84				101,296.84	101,296.84	1,000,000.00	1,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1,295.84				101,296.84	101,296.84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944.56	-1,950,570.62	-1,632,626.06		-1,632,626.06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7,944.56	-317,944.56				
4. 其他							317,944.56	-317,944.56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340,091.23	6,567,549.66	71,907,640.89	9,629,846.54	81,537,487.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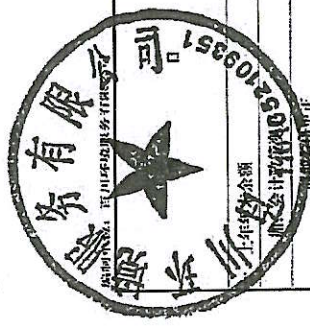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文任印喜  
4101021915178

霞王印秋

升叶印东

法定代表人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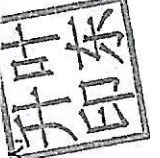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340,091.23	-6,900,053.70	58,440,03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340,091.23	-6,900,053.70	58,440,037.53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8,683.05	-2,958,68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8,683.05	-2,958,68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340,091.23	-9,858,736.75	55,481,354.48

法定代表人：文任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任喜

法定代... 文任喜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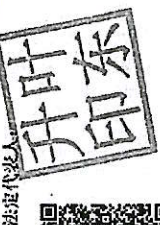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22,146.67	-9,761,554.78	55,260,591.89
加：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22,146.67	-9,761,554.78	55,260,591.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61,501.08	3,179,445.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9,445.64	3,179,44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7,944.56	-317,944.56	
其中：法定公积金							317,944.56	-317,944.56	
任意公积金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000,000.00				340,091.23	-6,900,053.70	58,440,037.53

非注册会计师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







豫A8285P 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7月豫Q

豫A8285P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7月豫Q

豫A8285P 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07月豫Q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豫A8285P 车辆类型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所有人 郑州市百川垃圾级处理有限公司

住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3号院3号豫西1单元1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程力威牌CLW5121ZY56

河南省郑州市 车辆识别代号 LGDCUA1L4LM105878

市公安局文 发动机号码 A1N20000492

注册日期 2020-07-07 发证日期 2020-07-05



号牌号码 豫A8285P 档案编号 410101138487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1095kg

整备质量 6700kg 核定载质量 5100kg

外廓尺寸 7150×2300×275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5-07-05

检验有效期至2021年07月豫A(1)

检验记录 柴油



\* 4 1 3 0 0 2 7 2 4 9 3 8 9 \*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豫ADN8987 车辆类型 轻型厢式货车

所有人 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陇海东路325号院1号楼101号

住址 本市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东风牌DFA5040XXYKBEV21

河南省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EWTEB140LN100314

发动机号码 A860L300537

注册日期 2020-07-06 发证日期 2020-07-06



豫ADN80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2年07月豫A

豫ADN80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3年07月豫A

豫ADN80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4年07月豫A

行驶证  
China  
厢式货车  
东风牌DFA5040XXYKBEV21  
LEWTEB140LN1003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豫ADN6617 车辆类型 轻型厢式货车

所有人 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陇海东路325号院3号楼1单元1层东户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东风牌DFA5040XXYKBEV2

河南省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EWTEB144LN100252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A860L300535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0-07-0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07-03

号牌号码 豫  
核定人数 2  
整备质量 2  
外廓尺寸  
备注  
检验记录

行驶证  
Public of China

轻型厢式货车

有限公司  
路325号院3号楼1单元1层

东风牌DFA5040XXYKBEV2

EB144LN100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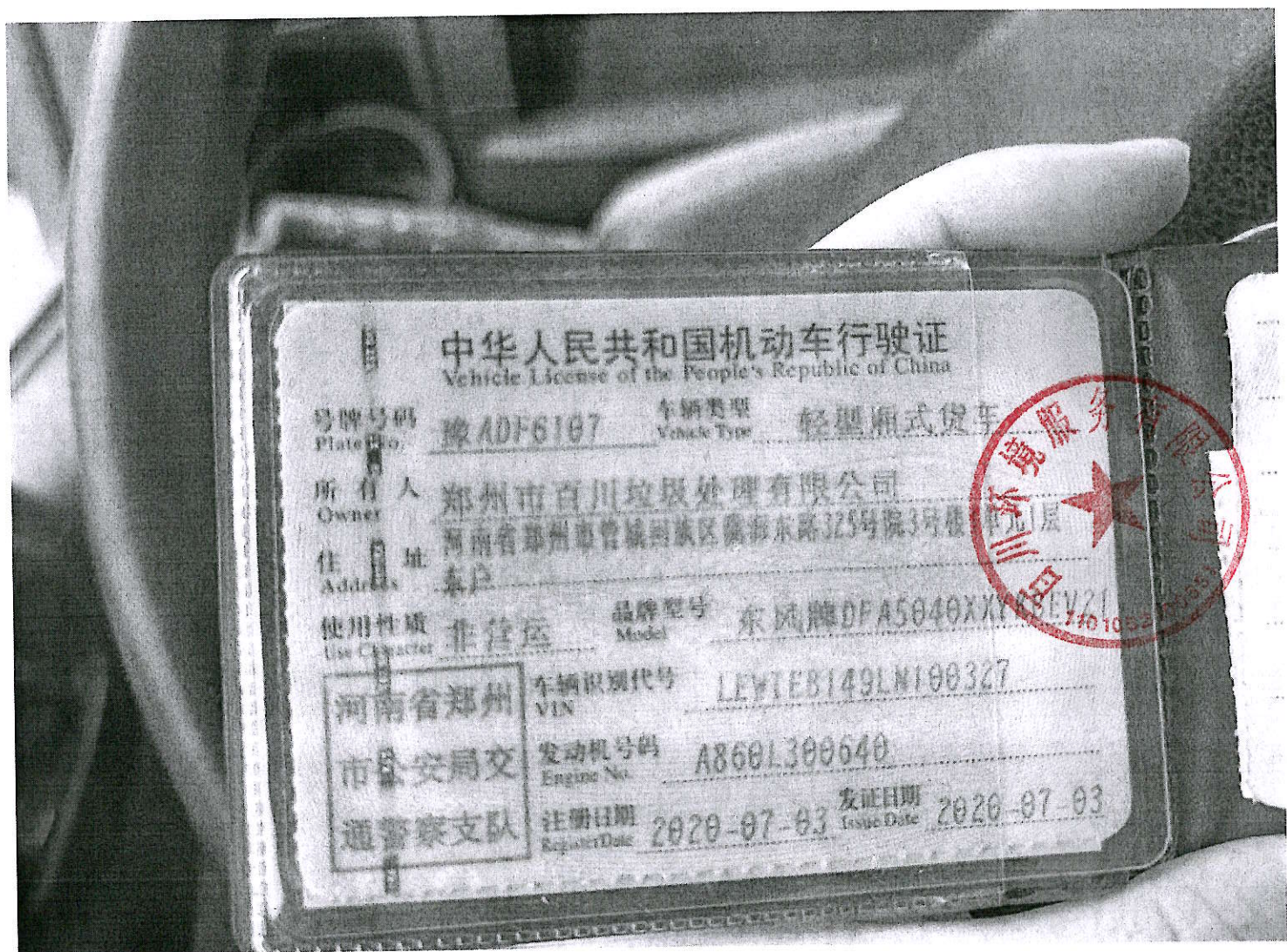
300535

发证日期  
2020-07-03

豫ADN6617 检验有效期至 2022年07月豫A

豫ADN6617 检验有效期至 2023年07月豫A

豫ADN6617 检验有效期至 2024年07月豫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豫 ADF6107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轻型厢式货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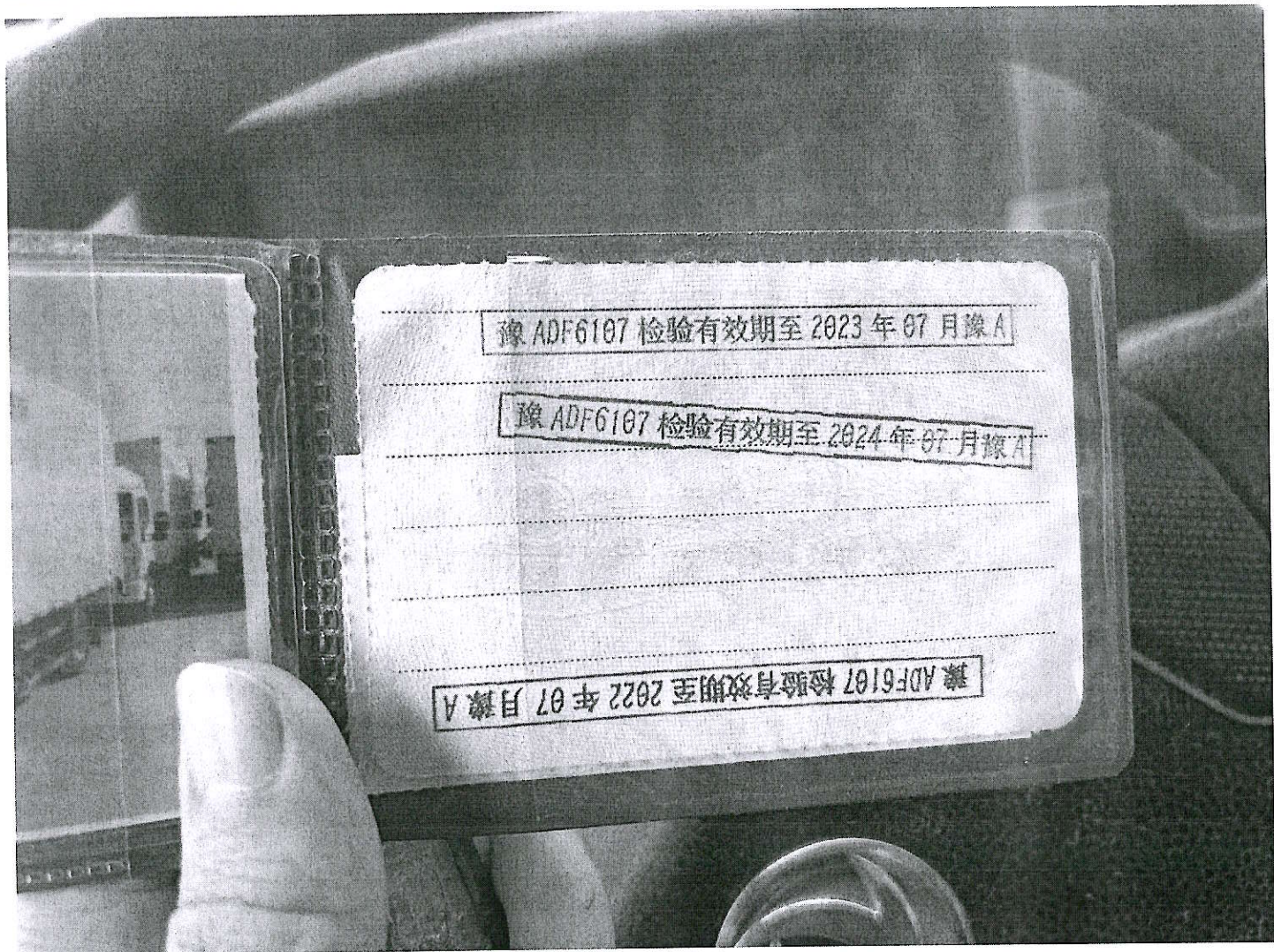
所有人 Owner 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陇海东路325号院3号楼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东风牌 DFA5040XXY185V21

河南省郑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EVTEB149LN100327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A860L300640

通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0-07-0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07-03



豫 ADF6107 检验有效期至 2023 年 07 月 豫 A

豫 ADF6107 检验有效期至 2024 年 07 月 豫 A

豫 ADF6107 检验有效期至 2022 年 07 月 豫 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豫ADN1865**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轻型厢式货车**

所有人 Owner **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陇海东路325号院3号楼西1单元1层东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中通牌LCK5031XXYEV**

河南省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DYZCS565L1000118**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MHK09020050010**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0-09-30**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09-30**

号牌号码 **豫ADN1865** 档案编号 **410152109523**

核定载人 **2人** 总质量 **3460kg**

整备质量 **1830kg** 核定载质量 **1500kg**

外廓尺寸 **5310×1700×225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5-09-30**

检验记录 **新能源/电**

检验有效期至 **2021年09月豫A(CN)**

\*4170031482347\*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豫ADN1865**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轻型厢式货车**

所有人 Owner **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陇海东路325号院3号楼西1单元1层东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中通牌LCK5031XXYEV**

河南省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DYZCS565L1000118**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MHK09020050010**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0-09-30**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09-30**

豫ADN1865 检验有效期至 2024年09月豫A

豫ADN1865 检验有效期至 2023年09月豫A

豫ADN1865 检验有效期至 2022年09月豫A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着登字第5793057号

软件名称： 百川回收家小程序  
V2.0

著作权人：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3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0年04月20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91436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211392



2020年08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4749110号

软件名称： 百川环境大数据管理软件  
V1.0

著作权人：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6月26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07月20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9SR132835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4983121



2019年12月10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949123号

软件名称： 百川数据平台管理软件  
V1.0

著作权人：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6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8年06月0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62002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85888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960164号

软件名称： 百川官网平台  
[简称： 百川官网]  
V1.0

著作权人：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6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8年06月0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63106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891478

2018年08月0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947983号

软件名称： 百川大数据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6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8年06月0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61888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858831



证书号第19830645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塑料造粒机的输送装置

发明人：李浩亮;李明明

专利号：ZL 2023 2 1014378.8

专利申请日：2023年04月28日

专利权人：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50000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22号恒美国际商务  
大楼1101、1102、1103、1105室

授权公告日：2023年10月2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85554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10月20日

证书号第19830645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4月2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

李浩亮;李明明



证书号第18957382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体化可燃固体废弃物干燥热解釜

发明人：李明明;师少辉;李浩亮

专利号：ZL 2022 2 3512077.6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28日

专利权人：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50000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22号恒美国际商务  
大楼1101、1102、1103、1105室

授权公告日：2023年05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97266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05月05日

证书号第18957382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2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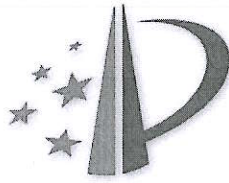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

李明明;师少辉;李浩亮

证书号第18956720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带有拍摄机构的生活垃圾分类装置

发明人：李明明;李蓓;田欢欢;李浩亮

专利号：ZL 2022 2 2591898.7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29日

专利权人：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50000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22号恒美国际商务  
大楼1101、1102、1103、1105室

授权公告日：2023年05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96782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05月05日

证书号第18956720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2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

李明明;李蓓;田欢欢;李浩亮

证书号第17747778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厨余垃圾厌氧发酵再利用的处理装置

发明人：李明明;李蓓;田欢欢;李浩亮

专利号：ZL 2022 2 1336764.4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31日

专利权人：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50000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22号恒美国际商务大楼1101、1102、1103、1105室

授权公告日：2022年11月0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75719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17747778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5 月 31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

李明明; 李蓓; 田欢欢; 李浩亮

#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承诺函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事宜，需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充分揭示；

三、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四、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五、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六、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七、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八、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资料真实、完整。

委托人（盖章）：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3月5日

#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 承诺函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事宜，特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充分揭示；

三、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四、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五、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六、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七、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八、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资料真实、完整。

被评估单位（盖章）：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3 月 5 日



##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我们对贵公司拟收购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所涉及的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 北京市财政局

京财资评备(2020)0065号

## 变更备案公告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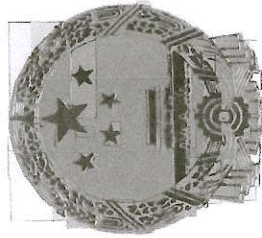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由赵向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4000323)、王化龙(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537)、张志华(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075)、黎军(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756)、李朝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4000289)、张凯军(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42)、杨建荣，变更为赵向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4000323)、王化龙(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537)、张志华(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075)、黎军(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756)、李朝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4000289)、杨建荣。

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2020年9月16日



#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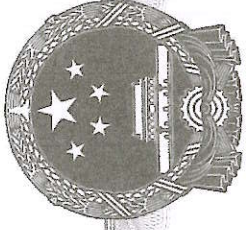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年 月 日

批准文号： 财企[2009]2号 证书编号：0100021010

变更文号： 财办企[2011]19号

序列号：000113



#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18715937D

(副本) (6-1)

名称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9年11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赵向阳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189号7层701A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或资产清查、土地(海域)使用权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价格评估、金融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采矿权评估、探矿权评估;资产评估、企业经营管理咨询,以及依法从事其他资产评估业务;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后评估业务;批准、限制和禁止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27日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吕杰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180120

单位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  
有限责任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8-06-14

年检信息：通过（2023-05-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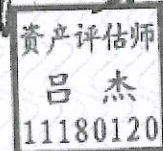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3-05-18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刘静敏

性别：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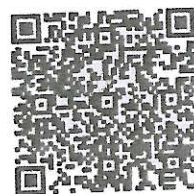
登记编号：21000057

单位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  
有限责任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1997-12-31

年检信息：通过 (2023-05-11)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资产评估师  
刘静敏  
21000057

打印日期：2023-05-16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 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负责人：叶东升

财务负责人：任喜文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秋霞

填表日期：2024年03月01日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表1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第1页，共1页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1 流动资产	1,996.15	1,996.15		-	-
2 非流动资产	5,493.18	8,263.33		2,770.15	50.43
3 其中：债权投资	-	-		-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5 其他债权投资	-	-		-	-
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7 长期应收款	-	-		-	-
8 长期股权投资	5,473.18	8,263.33		2,790.15	50.98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	-		-20.00	-100.00
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1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2 固定资产	-	-		-	-
13 在建工程	-	-		-	-
14 工程物资	-	-		-	-
15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7 油气资产	-	-		-	-
18 无形资产	-	-		-	-
19 开发支出	-	-		-	-
20 商誉	-	-		-	-
21 长期待摊费用	-	-		-	-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4 资产总计	7,489.33	10,259.48		2,770.15	36.99
25 流动负债	1,941.19	1,941.19		-	-
26 非流动负债	-	-		-	-
27 负债合计	1,941.19	1,941.19		-	-
2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548.14	8,318.29		2,770.15	49.93



评估机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第1页，共3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19,961,533.42	19,961,533.42	-	-
2	货币资金	466.03	466.03	-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	应收票据	-	-	-	-
5	应收账款	-	-	-	-
6	应收款项融资	-	-	-	-
7	预付款项	-	-	-	-
8	应收利息	-	-	-	-
9	应收股利	-	-	-	-
10	其他应收款	19,946,700.00	19,946,700.00	-	-
11	存货	-	-	-	-
12	合同资产	-	-	-	-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4	其他流动资产	14,367.39	14,367.39	-	-
15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31,762.81	82,633,296.80	27,701,533.99	50.43
16	债权投资	-	-	-	-
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8	其他债权投资	-	-	-	-
1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20	长期应收款	-	-	-	-
21	长期股权投资	54,731,762.81	82,633,296.80	27,901,533.99	50.98
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	-200,000.00	-100.00
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2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25	固定资产	-	-	-	-
26	在建工程	-	-	-	-
27	工程物资	-	-	-	-
28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第2页，共3页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30	油气资产	-	-	-	-
31	无形资产	-	-	-	-
32	开发支出	-	-	-	-
33	商誉	-	-	-	-
34	长期待摊费用	-	-	-	-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37	三、资产总计	74,893,296.23	102,594,830.22	27,701,533.99	36.99
38	四、流动负债合计	19,411,941.75	19,411,941.75	-	-
39	短期借款	-	-	-	-
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41	应付票据	-	-	-	-
42	应付账款	-	-	-	-
43	预收款项	-	-	-	-
44	合同负债	-	-	-	-
45	应付职工薪酬	-	-	-	-
46	应交税费	7,741.75	7,741.75	-	-
47	应付利息	-	-	-	-
48	应付股利	-	-	-	-
49	其他应付款	19,404,200.00	19,404,200.00	-	-
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51	其他流动负债	-	-	-	-
52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53	长期借款	-	-	-	-
54	应付债券	-	-	-	-
55	长期应付款	-	-	-	-
56	专项应付款	-	-	-	-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第3页，共3页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57	预计负债	-	-	-	-
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60	六、负债总计	19,411,941.75	19,411,941.75	-	-
61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5,481,354.48	83,182,888.47	27,701,533.99	49.93



评估机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3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第1页，共1页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1	货币资金	466.03	466.03	-	-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3-3	应收票据	-	-	-	-
3-4	应收账款	-	-	-	-
3-5	应收款项融资	-	-	-	-
3-6	预付账款	-	-	-	-
3-7	应收利息	-	-	-	-
3-8	应收股利	-	-	-	-
3-9	其他应收款	19,946,700.00	19,946,700.00	-	-
3-10	存货	-	-	-	-
3-11	合同资产	-	-	-	-
3-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3-13	其他流动资产	14,367.39	14,367.39	-	-
	流动资产合计	19,961,533.42	19,961,533.42	-	-

评估人员：吕杰 刘静敏







#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4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第1页，共1页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4-1	股权投资	-	-	-	-
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3	其他股权投资	-	-	-	-
4-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4-5	长期应收款	-	-	-	-
4-6	长期股权投资	54,731,762.81	82,633,296.80	27,901,533.99	50.98
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	-200,000.00	-100.00
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4-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4-10	固定资产	-	-	-	-
4-11	在建工程	-	-	-	-
4-12	工程物资	-	-	-	-
4-13	固定资产清理	-	-	-	-
4-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4-15	油气资产	-	-	-	-
4-16	无形资产	-	-	-	-
4-17	开发支出	-	-	-	-
4-18	商誉	-	-	-	-
4-19	长期待摊费用	-	-	-	-
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合计	54,931,762.81	82,633,296.80	27,701,533.99	50.43

评估人员：吕杰 刘静敏









# 应交税费评估明细表

表5-7

第1页，共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征税机关	发生日期	税费种类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分局	2022/8/18	企业所得税	7,741.75	7,741.75	
合 计				7,741.75	7,741.75	

评估人员：吕杰 刘静敏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秋霞

填表日期：2024年03月01日

# 其他应付款评估明细表

表5-10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第1页，共1页

被评估单位：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结算对象）	发生日期	业务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2023/1/17	往来款	19,404,200.00	19,404,200.00	关联方
合 计				19,404,200.00	19,404,200.0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秋霞  
填表日期：2024年03月01日

评估人员：吕杰 刘静敏